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大学生“十佳校园歌手”大赛赤峰学院选拔赛活动方案

为迎接新中国成立75周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我校特举办“青春集结 唱响北疆”主题校园十佳歌手大赛赤峰学院选拔赛。大赛将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华美育精神，坚定文化自信，涵养人文精神，温润师生心灵，促进我校学生文化艺术素质持续提升。

1. 活动主题

“青春集结 唱响北疆**”**

1. 活动目的

以美润心，用“声”浸育。悠扬歌声润泽校园、滋养心灵、涵育德行，提升学生艺术文化审美素质，全面践行“五育并举”的发展理念，在认识美、发现美、感受美之中，展现当代大学生强国有我、感恩奋进的爱国情怀和精神风貌。同时也为同学们提供了一个展示自己的舞台，在青春岁月的磨砺与悠扬歌声的陪伴中不断成长，激励广大学生的向美向善，弘扬优秀文化艺术情怀、树立现代文明新风尚、展现灿烂青春风采。

1.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赤峰学院委员会

协办单位：学生工作处 音乐学院

1. 活动时间

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20日

1. 活动对象

赤峰学院在籍本专科生及研究生、青年教师（45周岁及以下）。

七、参赛方式及要求：

（一）歌曲范围

本次大赛曲目内容的选择要求能够体现民族精神、时代精神、爱国主义精神，传递正能量的优秀作品，鲜明彰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精神，符合大学生朝气蓬勃的身份。

（二）组别设置

比赛分为专业组和非专业组两个组别。

演唱不区分唱法，演唱形式只限于独唱。

（三）赛程安排

分为：初赛、决赛。

1.初赛：初赛由二级学院自行举行，可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开展，丰富社区文化建设，增强学生集体凝聚力。其中，专业组由音乐学院择优选拔10人参加校赛决赛；非专业组每个学院择优选派1-2人，参加校级复赛。

2.校级（非专业组）复赛选出10人参加决赛

3.决赛：择期在赤峰学院大剧场举办，根据比赛结果，推荐优秀选手参与自治区级复赛。

八、评分标准：

比赛采取现场打分、评分、报分的公平原则。

本次比赛将从内容表现力和舞台效果两个主要方面对选手表现评分。

1.内容表现

歌曲表现：音调准确，音准好，音高符合曲调，演唱形式多样，乐感好。（20分）

情感表现：情感表达到位，具有较强的表现力和感染力。（20分）

歌手表现：能较好地展现歌手风貌，拥有鲜明的个人特色，并受到大众欢迎。（20分）

2.舞台效果

表演设计：除歌曲演唱以外，鼓励选手创新表演方式。（10分）

仪表形象：仪态端庄，举止自然得体，形象符合歌曲内容，体现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10分）

舞台氛围：选手现场气氛驾驭能力强，观众反响热烈（20分）

九、报名方式：

各二级学院于2024年4月8日17:00前，将复赛电子版报名表发到邮箱（cfxytw01@126.com），纸质版报名表团总支签字盖章交至崇德楼205室。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杨碧龙

联系电话：8300126（办公） 13948166648（手机）

共青团赤峰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29日